

藏書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三

李
贇
著

藏書

上冊

中華書局出版

藏 書

(全二冊)

(明) 李 贄 著

*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京東總布胡同10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7號

上海洪興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總經售

*

850×1168 耗 1/32 • 37 印張 • 8 編頁 • 890,000 字

1959年5月第1版

1959年5月上海第1次印刷

印數：1—1,300 定價：(9) 5.70 元

統一書號：11018.84 59.4, 滬型

出版說明

本書著者李贄，號卓吾，又號宏甫，別號溫陵居士。明福建泉州府晉江縣人。生於一五二七年（嘉靖六年），卒於一六〇二年（萬曆三十年）。父親李白齋，也許是教書先生。李贄幼年喪母，七歲跟隨父親讀書，二十歲離家自謀生活，二十六歲中舉人，後來沒有進京會試。三十歲被選做河南輝縣教諭，以後做了二十多年小官。五十一歲，任雲南姚安府知府。五十四歲，毅然辭官。他做官的時候，敢於堅持正義，常和長官意見不合，屢遭困厄。後來自述仕宦情形，憤慨地說：「余唯以不受管束之故，受盡磨難，一生坎坷，將大地爲墨，難盡寫也！」〔一〕辭官以後，居湖北黃安，和黃安人耿定理共同講學，很是相投。定理的哥哥定向，是個道學家，維護封建禮法，但是「言不顧行」。李贄很厭惡他，多次寫信譏笑他，措辭非常尖銳。這就引起耿定向的憤恨。一五八四年，耿定理死，李贄知道黃安不能久居，第二年，移居湖北麻城外三十里龍潭僧舍芝佛院，度着居士的生活，從事學問。一五九〇年，李贄六十四歲，李氏焚書在麻城刻成。這部書立即激起了當權派道學家們的攻擊。焚書中收錄的李贄寫給耿定向的好多封信，有力地揭露了這位道學家的醜惡面目，耿定向便鼓動門生出來辯護，門生蔡毅中著焚書辨攻擊李贄。哪知爭辯的結果，反倒增加了李贄的聲譽。衛道者們惱羞成怒，索性扯下道學的假面，不擇手段，對李贄進行迫害。一五九一年的某一天，李贄出遊武昌黃鶴樓，他們誣李贄爲「淫僧異道」（按李贄於一五八八年削髮），派人橫加驅逐。

一五九六年，巡道史某（也是耿定向的門生）又企圖利用地方官的勢力驅逐他，未果。這年李贄應朋友之請到了山西。次年轉北京。又次年，同老友焦竑到了南京。一五九九年，李氏藏書在南京刊成。一六〇〇年，李贄已回麻城，又遭到瘋狂的迫害，他居住十多年的芝佛院被搗毀，被迫出逃藏匿。一六〇一年，李贄避居北京附近通州馬經綸家。恰好這年蔡毅中中了進士，他舊日的座師溫純，當時任都察院左都御史。一六〇二年，溫純懲惡都察院禮科給事中張問達奏劾李贄，請「敕禮部檄行通州地方官將李贄解發原籍治罪，仍檄行兩畿、各省將李贄刊行諸書，並搜簡其未刊者，盡行燒毀。」奏准，李贄被捕，書版焚毀，書籍禁止流傳。李贄下北京獄中，三月十五日呼侍者剃髮，奪剃刀自剄。當時年七十六歲。一個勇敢的反封建戰士的一生就這樣結束了。李贄的著作很多，最重要的是焚書、藏書、續焚書等。

李贄的時代——明嘉靖（一五二二）——一五六六年（萬曆）一五七三——一六二〇年）年間，中國封建社會已產生了資本主義的因素。這種萌芽狀態的資本主義因素，雖然尚未發展到足以搖撼封建經濟基礎的程度，但確已從手工業、農業的生產和商業資本的活動中表現出來，在長江三角洲一帶尤為顯著。以手工業為例，只蘇州一地，便開設了許多「機戶出資、機工出力」的紡織機場，以出賣勞動力為生的機工有數千人；反封建特權的初期市民運動，也就開始出現。一六〇一年，即李贄死的前一年，蘇州的抗稅鬥爭便是一例。這種新的社會矛盾，當然會使李贄受到影響。但是當時社會關係中，主要的矛盾仍然是農民和地主階級的矛盾。在對外貿易上，商業資本也和封建統治者

的閉關政策發生衝突。李贄的家鄉泉州，唐宋以來一直是和外國通商的港口。雖然明代統治者藉口「倭寇起於市舶」，加強海禁，但泉州仍然是一處對外貿易重地。李贄先世自明初以來，就有好幾代是海上富商^{〔三〕}。李贄本人的著作沒有直接談到海禁問題，但對航海商人曾經表示過同情。他說：「商賈亦何可鄙之有，挾數萬之貲，經風濤之險，受辱於關吏，忍垢於市易，辛勤萬狀，所挾者重，所得者末。」^{〔四〕}他也正面肯定了市民的自私心理，說：「夫私者，人之心也。人必有私而後其心乃見。」^{〔五〕}後來黃宗羲提出「人各自私，人各自利」，同樣反映了初步的市民思想。李贄是帶有反封建的初期啓蒙學者性格的。

最可貴的是李贄對封建社會傳統的偶像和教條，提出了大膽的懷疑和批判。

中國封建統治者，長期利用由孔子創始的儒家思想作為統治人民的工具。漢儒董仲舒迎合漢武帝意旨，提出了「天不變，道亦不變」的命題來論證封建秩序的萬古不變。又提出「諸不在六藝（按指儒家的六經）之科，孔子之術者，皆絕其道，勿使並進。」從此「罷黜百家，獨尊儒術。」到後來，孔子不但是「萬世師表」，而且成為「至聖先師」，神聖不可侵犯了。李贄反對把孔子當做偶像，反對把儒家的經典當做天經地義。他把這種盲從附和，比作夜裏一犬偶見物影而吠，羣犬就相隨狂吠。他說：「余自幼讀聖教，不知聖教，尊孔子，不知孔子何自可尊。所謂矮子觀場，隨人說研，和聲而已。是余五十歲以前，真一犬也；因前犬吠影，亦隨而吠之。若問以吠聲之故，正好啞然自笑也。」^{〔五〕}他認為沒有這種偶像，人並非不能生活下去。「夫天生一人，自有一人之用，不待取給於孔子而後足也。若必待取足於孔子，則千古以前無孔子，終不得爲人乎？」^{〔六〕}

中國封建統治者知道單純利用原始的儒家思想是不够的，所以他們不斷地從內容上、形式上改造儒家。唐代韓愈參照佛教禪宗的祖統，虛構了所謂「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孟」的儒家道統，創始了一種新儒學——道學。到宋明兩代，先後發展成程（程顥、程頤）朱（熹）、陸（九淵）王（陽明）兩大派。程朱一派，尤其得到統治者的「垂青」而加以利用，成為封建社會後期的正統儒家。這一派在世界觀上，主張先有「理」而後有「氣」，「理」是第一性的東西。他們認定封建秩序是絕對的「理」的體現。李贄在批判程朱派道學時，表現了明顯的唯物主義觀點。他說：「夫厥初生人，惟是陰陽二氣，男女二命，初無所謂一與理也，而何太極之有！」（二七）

道學家們把「理」神秘化，用「理」的崇拜代替「天」的崇拜。朱熹認為「天即是理」。李贄針對這個唯心主義的命題幽默地反問道：「夫以天爲理可也，而謂祭天所以祭理，可與？……且夫理，人人同具，若必天子而後祭天地，則是必天子而後可以祭理也？凡爲臣庶人者獨不得與于有理之祭，又豈可與？」於是李贄正確地做出結論說：「然則理之爲理，亦大傷民財，勞民力，不若無理之爲愈矣！」（二八）

李贄反對宋儒把「天理」和「人欲」對立起來的見解。道學家們主張排除「人欲之私」，不過是要證明，被統治者的一切欲望都是不合「理」的。李贄提出這樣一個反命題：「穿衣吃飯（人欲）即是人倫物理（天理）」（二九）又認為「雖聖人不能無勢利之心」，「勢利之心亦吾人稟賦之自然」。（三〇）他把自私自利看作是人類的自然本性，當然也是不正確的。但是在當時提出這種命題的實際意義在於：既然勢利之心是人天生就有的，連聖人也免不了，那末，每一個普通人也就有權利要求溫飽。

顯然，這種提法對人民是有利的。

李贄指出道學家標榜的「理」，不過是用自己的主觀意見代替客觀真理。用這種「理」來治國，必致禍國殃民而不止。「彼蓋自以爲君子而本心無愧也，故其胆益壯而智益決，孰能止之？如朱夫子（熹）亦猶是矣。」〔二〕

幾十年的宦遊經歷，使李贄深刻認識到道學家的虛偽和醜惡。他自稱「自幼不信仙、釋，見道學先生則尤惡。」〔三〕他揭穿這些人標榜道學不過是爲了不可告人的目的：「世之好名者必講道學，以道學之能起名也；無用者必講道學，以道學之足以濟用也；欺天罔人者必講道學，以道學之足以售其欺罔之謀也。」〔四〕「陽爲道學，陰爲富貴，被服儒雅，行若狗彘然！」〔五〕

李贄的思想和言論，不能不引起統治階級的害怕和仇恨。而李贄自己也清楚地了解這一點。他從自身多年的經歷得出結論說：「大概讀書食祿之家，意見皆同。以余之所見質之，不以爲狂則以爲可殺也。」〔六〕李贄悲劇性命運的深刻歷史根源，就在這裏。

但是，李贄的思想是有其局限性的。他在四十歲以後開始接近了王守仁的學說。這當然和他的反對程朱道學有關。李贄雖然是王學的極左派，但仍然沒有擺脫王守仁主觀唯心主義的影響。他承認「生知」，實質上也就是承認唯心主義的神祕理性。他說：「天下無一人不生知，無一物不生知，亦無一刻不生知者。」〔七〕他又承認每個人天生具有「最初一念之本心」，這就是「純真」的「童心」；失去了這個「童心」就不成爲「真人」。〔八〕這顯然是受了王守仁「良知」說的影響。有時他又陷入佛教唯心主義的深淵：「吾之色身泊外而山河，遍而大地，並所見之太虛空等，皆吾妙明

眞心中一點物相耳。」

藏書是李贄最重要的著作之一。全書六十八卷。一五九九年（萬曆二十七年）初版於南京，到今年恰好三百六十年。著者當時在答焦漪園書（焚書卷一）裏說：「年來有書三種，惟此一種繫千百年是非。」足見他自己對本書的估價。一六〇二年，李贄全部著作遭受禁燬，本人下獄犧牲，本書的刊行是一項重要原因。一六二五年（明天啓五年）御史王雅量再次奏請禁燬李贄著作。此後，到清乾隆朝，他的許多著作仍列入禁燬書目。明清兩代統治者害怕他的著作像害怕火一樣。但在人民不斷的反封建鬥爭中，仍使他的大部分著作得以保存下來。

藏書體裁略仿紀傳體歷史著作，載錄自戰國迄元亡，著者認為重要的歷史人物約八百名。本書和焚書一樣，反映了李贄的主要思想及其某些思想上的矛盾。

藏書中史實的敘述依據歷代「正史」、通鑑等書。但是經過李贄的筆墨描畫，向來有定評的人物面貌，就變了樣子。他在答焦漪園書裏說：「竊以魏晉諸人，標致殊甚，一經穢筆，反不標致，眞英雄子，畫作罷軟漢矣。眞風流名世者，畫作俗士，眞啖名不濟事客，畫作褒衣大冠，以堂堂巍巍自負，豈不眞可笑？」因此，李贄認為，雖然不敢說「此書諸傳，皆已妥當，但以其是非堪爲前人出氣而已。」書中紀傳總目前論、後論、大臣總論、富國名臣總論、智謀名臣總論、德業儒臣前論、後論、行業儒臣論、武臣總論、外臣總論、吏隱外臣總論等篇，則集中表現了李贄自己的觀點。他根據自己一貫的批判精神，在紀傳總目前論中提出「不以孔子之是非爲是非」的主張。他

指出自漢以來千數百年間，實際上沒有真正的是非，沒有真理。原因就是「咸以孔子之是非爲是非」。這種看法在十六世紀的中國來說，是再深刻不過了。但在樂克論（附見孟軻傳）裏，他又說：「無孔子，則古今天下無真是非。」這說明李贄的批判鋒芒主要是針對漢以後儒家對孔子的曲解和利用。李贄認爲孔子在春秋時代提出自己的是非，這是對的。但是後代的人「執一定之說，持刊定死本，而欲印行以通天下后世」，就是「執一」，「執一便是害道」。他尖銳地批評道學家「以孔夫子之定本行賞罰」的教條思想。他說，人本來是活的，但是「執定說以聘己見」，那就是「欲以死語活人」了。（孟軻傳·樂克論）紀傳總目後論主要是說明各種歷史人物分類的標準和排比先後的依據。例如把「儒臣」放在「名臣」的後面，就是以他對儒臣的看法爲依據。李贄認爲「名臣未必知學而實自有學」，而「儒臣雖名爲學而實不知學。往往學步失故，踐跡而不能造其域，卒爲名臣所嗤笑。然其實不可以治天下國家，亦無怪其嗤笑。」最後還特別強調：「嗚呼！受人家國之託者，慎無刻舟求劍，託名爲儒，求治而反以亂，而使世之真才實學，大賢上聖，皆終身空室蓬戶已也！」這是對儒臣而發的，也顯然是針對着標榜「吾儒」的道學家們而發的。在德業儒臣論裏，李贄更指出道學家們虛構「道統」和以承接「道統」自任，只不過是「好自尊大標幟」，是詭誣被他們排斥在「道統」之外的古人，完全荒唐無稽，歪曲歷史。

還有個別的傳記，如孟軻傳，實際上根本沒有談到孟子的事蹟，而是一篇論文。李贄在這裏大胆地批評了這位被道學家奉爲「亞聖」的孟子。孟子傳後所附的樂克論，把「狂狷」推許爲最理想的人，認爲堯舜禹湯文武也都是「狂狷」。他把「狂狷」和「鄉愿」對立起來，實際上就是把自己

和那些偽善的道學家對立起來。這反映了他的要求突破封建束縛的鮮明性格。

關於婦女問題，李贄在別的著作裏就會經指出，婦女的智慧和見解並不低於男子。他說：「謂人有男女則可，謂見有男女，豈可乎？謂見有長短則可，謂男子之見盡長，女子之見盡短，又豈可乎？」^{〔二〕}在本書卷三十七司馬相如傳中，他更一反道學家「餓死事小，失節事大」的野蠻教條，稱許寡婦卓文君的「私奔」不是「失身」而是「獲身」。後來張問達參劾李贄的奏疏中，「以卓文君爲善擇嘉偶」，也列爲「罪狀」之一。

李贄的批判精神表現在他對許多歷史人物的評價上。中國封建社會自唐代以後，統治者嚴格控制着修史的權利。官修的紀傳體史書，即所謂「正史」，對歷史和歷史人物的看法，完全以統治者的是非爲準。李贄反對「以孔子之是非爲是非」，同時也就是反對以統治者的是非爲是非。他的藏書，對歷史人物往往通過各種方式表示自己的看法。例如他把秦始皇稱許爲「千古一帝」，因爲秦始皇開創了統一的局面。同樣的隋文帝雖然也統一南北，但是從篡弑得來，就不能跟秦始皇相比。他認爲漢高祖入關，約法三章，除去秦法，乃是「王者之師」，稱許他是「神聖開基」。漢文帝臨終遺詔，關心百姓，稱許他是「身崩而念在民，眞仁人哉，眞聖主哉！」漢武帝窮兵黷武，但是正由于這種戰爭，趕走了匈奴人，才創造了漢朝西北邊境長時期的和平，保障了人民的生活，因此，稱許他是「英雄繼創」。宋太祖取江南，臨出兵告誡帶兵的統帥，「切勿暴掠生民」，「城陷之日，慎無殺戮」，因此，稱許他是「聖主」。另一面，戰國末年齊王建不戰降秦，亡國餓死。李贄認爲這一個餓死，死得好。「餓死一無用癡漢，而可以全活數千百人，猶且爲之，況全齊百萬生靈乎。」對帝

王的這種評論，主要的着眼點，就是看他是否對人民有利。他說：「夫天之立君，本以爲民爾。」李贄稱許某些封建帝王是「聖主」，沒有看出這些帝王同樣是壓迫人民、剝削人民的統治階級的首腦，手上沾滿人民的血，這是錯誤的，也是他的歷史局限所形成的。

李贄把起義領袖陳勝和竇建德都列入世紀，和歷代帝王並列，稱許陳勝是「匹夫首倡」。他雖然形式上襲用封建史家的範疇，稱農民起義的領袖爲「盜賊」，「妖賊」，但是他對這些農民起義領袖寄予了贊揚和同情。他借光武帝的話贊揚赤眉軍的不離散人家的故妻婦。又在張魯傳裏，采三國志的註作爲傳的本文，記載了五斗米道在漢中近三十年統治的情況，說那時候「民夷便樂」。又三番四次地寫了黃巢聲討統治階級罪惡的檄文。

李贄力貶道學家程頤和朱熹，把他們列入「行業儒臣」與「文學儒臣」一類，而擯不予以「德業儒臣」的地位。他認爲程頤、朱熹這類人，言不顧行，都很虛僞。程頤傳裏記載程頤渡江，舟幾覆沒，舟中人皆號哭，「頤獨正襟安坐如常」。事後有人問他爲什麼獨無怖色，程頤說：「心存誠敬耳。」李贄批云：「胡說甚！」南宋國勢危亡的時候，朱熹別的事不說，只說內侍如何如何。李贄對此尖銳地批評說：「彼其時，爲人臣子者觸目激哀，哀號痛恨，不在甘昇一豎子明矣。吾意先生當必有奇謀秘策，能使宋室再造，免于屈辱，呼吸俄頃，危而安，弱而強。幼學壯行，此其時矣。乃曾不聞嘉謀嘉猷，入告爾后，而直以內侍爲言，是爲當務之急與！或者聖人正心誠意之學，直爲內侍一身而設，顧不在夷狄、中國之強弱也，則又何貴乎正心誠意爲也！」（卷三十五趙汝愚傳）這種直截了當地扯下道學家虛僞的假面具的批評，沉重打擊了封建統治者所恃以衛「道」的道學家

的威信。他對程頤，批駁他的「誠敬」，對朱熹，批駁他的「正心誠意」，都是針對他們的主要問題而提出的。

李贊一方面貶責道學家，另一方面又對道學家所看不起的「聚斂之臣」，「百工伎藝」，給了正面的歷史地位。藏書里開了「富國名臣」一欄，贊揚了桑弘羊等「聚斂之臣」，又特地給元朝的雕塑匠藝元作傳記，贊揚了他的藝術成就。李贊否認歷史上的正閏關係。他一反史學家的慣例，把南北朝的上限上溯到西晉滅亡之後，給北部中國各族建立的國家以一定的歷史地位。他又稱蒙古人建立的元朝爲「華夷一統」，稱拓拔魏的孝文帝爲「聖主」，對少數民族的歷史人物如劉淵、石勒等，都表露了同情。這都在一定程度上反對傳統的夷夏對立觀點。但是另一方面，李贊對反對外族侵略，保衛國家的歷史人物如宗澤、岳飛、虞允文、陳亮等，都給了正面的肯定的評價。

李贊認爲在藏書裏提出的是非標準，是與傳統的是非標準背謬的。他真是把千萬世的是非標準顛倒了過來。這種是非標準，他說，可以說是「予李卓吾一人之是非」，也可以說是「千萬世大賢大人之公是非」。（紀傳總目前論）李贊的這種是非標準，破除了封建社會傳統的道德教條，打擊了封建道德教條的威信，具有明顯的反封建性質。

但是前面說過，藏書也反映了李贊思想上的某些矛盾。李贊還沒有完全脫去封建觀點的束縛。他還承認「君父」的大義，反對「篡逆」。在全書裏，他把「君」和「臣」的關係概括了一切。對歷史人物的評價，他也存在着許多錯誤和偏見。例如他根據孟子「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的民主思想，反對忠於一姓的封建倫理，這是對的。但他又以此爲藉口，替五代時曾投降契丹，做過

漢好的馮道辯護，而且反過來恭維他，這就完全錯誤了。此外，他的著作還包含對歷史的宿命論和因果報應的觀點，都是應當批判的。

本書以明覆刻本爲底本，用北京市文化局藏明萬曆二十七年原刻本及陳仁錫評本參校，並參考有關書籍，改正了若干誤字和斷句。底本世紀和列傳卷次起訖各自爲卷，現在依陳仁錫評本，將卷次連接。又，本書各本目錄都列張衡傳，但有目無文，我們未加更動。

（本文寫作時參考了容肇祖先生的李贄年譜，並得到容先生很大幫助，特此致謝。）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一九五九年一月

【一】焚書卷四 豫約感慨平生條。

【二】見歷史研究一九五八年二號葉國慶 李贄先世考。

【三】焚書卷二 又與焦弱侯。

【四】本書卷三十二 德業儒臣後論。

【五】續焚書卷二 聖教小引。

【六】焚書卷一 答耿中丞。

【七】焚書卷三 夫婦，又初潭集卷一 夫婦類總論。

【八】焚書卷三 鬼神論。

【九】焚書卷一 答鄧石陽。

【十】道古錄卷上 頁十七——十八。

出版說明

〔一〕焚書卷五黨籍碑。

〔二〕王陽明先生道學鈔附王陽明先生年譜後語。

〔三〕初潭集卷八頁四十。

〔四〕初潭集卷四頁二十二。

〔五〕焚書卷五螭蛤謠。

〔六〕焚書卷一答周西巖。

〔七〕焚書卷三章心說。

〔八〕焚書卷四解經文。

〔九〕焚書卷二答以女人學道爲見短書。

附李贄著作目錄

摘自容肇祖先生李贄年譜

一 李氏藏書六十八卷（明萬曆二十七年金陵刻本；又明翻刻本；明刻陳仁錫評本）。

二 李氏續藏書二十七卷（明萬曆三十七年刻本；明汪修能刻本）。

三 李氏焚書六卷（明刻本；清張氏貝葉山房刻本；國學保存會排印本；陝西教育圖書社排印本；上海雜誌公司排印本）。

四 李氏續焚書五卷（汪本鈞刻，明萬曆四十六年新安海陽虹玉齋刻本，附潘曾紘輯李溫陵外紀五卷）。

五 初潭集十二卷（明刻本）。

六 卓吾老子三教妙通（又名盲善篇）四卷（明萬曆四十六年宛陵劉通之刻本）。

七 李卓吾遺書十二種，二十三卷（明繼志齋刻本，內有道古錄二卷，心經提綱一卷，觀音問一卷，老子解一卷，莊子解二卷，孫

子參同三卷，墨子批選二卷，因果錄三卷，淨土訣一卷，關經集四卷，三教品一卷，水塵答問一卷。

八 李氏文集十八卷（明刻本）。

九 易因二卷（明刻本）。

二 李氏六書六卷（李維禎刪訂，明萬曆四十五年痴晴軒刻本。內有歷朝藏書一卷，皇明藏書一卷，焚書書答一卷，焚書續述一卷，叢書彙一卷，說書一卷）。

二 陽明先生道學鈔八卷（明萬曆三十七年武林繼錦堂刻本），附陽明先生年譜二卷。

三 龍溪王先生文錄鈔九卷（明萬曆二十七年刻本）。

三 枕中十書六卷（明刻本，前有袁宏道序，內有精騎集，寶窗筆記，聚奕選，文字禪，異史，博議，尊嚴口，養正醒睡，理談，願壇千金訣）。

四 批評忠義水滸傳一百卷，一百回（明容與堂刊本；芥子園刊本）。

五 批評忠義水滸全傳一百二十回（明楊定見刻本；商務印書館排印本）。

六 李卓吾先生批點西廂記真本二卷，附錄三卷（明刻本）。

七 李卓吾先生批評幽閨記二卷（明刻本）。

八 李卓吾先生批評浣紗記二卷（明刻本）。

九 評選三異人集二十四卷（明俞允諸刻本，內有方正學文集十一卷，傳狀一卷；于節闇奏疏四卷，文集一卷，詩集一卷，傳狀一卷；楊椒山奏疏一卷，詩集一卷，文集一卷，自著年譜一卷，傳狀一卷）。

三 讀升庵集二十卷（明刻本）。

二 世說新語補二十卷（明刻本）。

三 坡仙集十六卷（有萬曆二十八年焦竑序，明刻本）。